



肉身是为了遵行神的旨意

经文：来10:1-10

引言：

神造人有肉身是为了什么？在创世记的记载，是要照神的话去行。

一．神造人有肉身的作用，管理受造物与生养众多(创1:26-28)。

顺从神的话而决定工作(创2:16-17)。在自由中有限制，可以随意吃，是自由意志的运用(创2:16)，只是分别善恶的果子不可吃，是自由当有的限制(创2:17)。

二．人类误用自由意志，不肯负责，这是犯罪的结果，是道德必须负的责任。

三．基督道成肉身，说明肉身正常的功用。神造肉身的功用，是献为祭，完成救赎的工作。但在希伯来书10:17的经文似乎告诉我们肉身不是为祭物，乃是为遵行父神的旨意，且这在经卷上已写好的。

四．按律法献祭与遵行神旨的分别，献祭虽然照神的旨意去行，但献祭的人可能只照礼仪行，而并没有遵行神旨意的心，比较经文：以赛亚书1:11-17，阿摩司书5:25-26。

五．神造人对人有计画，有旨意(诗139:13-18)。所以应当立志细心读经，明白神在圣经中对我们人生旨意的原则，并一生遵行。

结论：

你我蒙恩读圣经，有没有得到神对我们一生在世的旨意，有顺服遵行的心志吗？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